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 1 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叶财振字〔2023〕97 号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2】4 号）文件通知，现拨付你单位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390 万元。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直达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项目名称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 Z155110000004。请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2130505 农林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具体要求如下：

一、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地委、行署相关工作安排，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避免资金闲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督促加快工作节奏，尽快发

挥财政资金效益。

四、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附件 1：关于下达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 1 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附件 2：关于下达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 1 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叶城县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20 日

抄送：叶城县审计局 乡村振兴局 发改委 统战部 农业农村局
畜牧兽医站 自然资源局

叶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0 日印发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1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备注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其他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巩固拓展和乡村振兴	以工代赈	少数民族发展	欠发达国有农场	欠发达国有林场	欠发达国有牧场	涉农整合资金	债券资金	地县资金	其他资金（社会资金、帮扶资金等）		
合 计				390.000												
1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1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39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实施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地坪硬化10000m²；彩砖人行道750m²，新建40m³水冲式公共厕所1座，配套100m³粪池1座；污水管网及设施配套，集中连片建设化粪池，配套污水管网。	恰其库木管理区	390.000	3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1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延飞 13657549922	
主管部门		叶城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叶城县恰其库木管理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00			
		其中：财政拨款		39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实施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建设人行道1000米，地坪硬化10000平方米，污水管网及配套设施5.4公里。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改善示范村基础设施，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生产生活水平。项目建设期间可解决当地15个劳动力就业，按照平均工资120元/人/日计算，项目建设期间本地劳动力可实现就业增收8.1万元。实现本地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不断提高经济收入，实现增收致富，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建设长度（米）		≥1000米	
				地坪硬化面积（平方米）		≥10000平方米	
				建设污水管网长度（公里）		≥5.4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3年3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6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及硬化建设成本（万元）		≤170万元	
				污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成本（万元）		≤2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受益脱贫户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8.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人数（人）		≥15人	
			生态效益提指标	提升乡村公共卫生、基础设施水平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城市及使用年限（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